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7年8月23日10:00-11:30在公司2号会议室采用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1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亲自出席8人，委托出席1人（董事张燕在外，其委托董事唐步云代为出席），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戴炎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逐项审议与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于2017年8月25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2、 审议通过《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票数占总票数的 100%。

特此公告！

成都银河磁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23 日